

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  
第二十四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李德康先生,BBS, MH,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黃錦超博士,MH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曼琪女士,MH, JP	黃大仙區議員
陳安泰先生	"
陳偉坤先生, MH	"
陳炎光先生	"
陳婉嫻女士,SBS,JP	"
何漢文先生,MH	"
何賢輝先生	"
許錦成先生	"
簡志豪先生,BBS,MH,JP	"
郭秀英女士	"
黎榮浩先生,MH	"
莫仲輝先生,MH,JP	"
莫健榮先生	"
莫應帆先生	"
沈運華先生	"
蘇錫堅先生	"
譚香文女士	"
譚美普女士	"
丁志威先生	"
黃金池先生,BBS,MH,JP	"
王吉顯先生	"
黃國桐先生	"
黃國恩博士	"
黃逸旭先生	"
胡志偉先生,MH	"
袁國強先生	"

未能出席者：

李達仁先生,BBS,MH	"
--------------	---

列席者：

劉家強先生,JP	署長	路政署	)為議程
張賜海先生	助理署長/市區	路政署	)(三)(i)
李志成先生	高級區域工程師/九龍東	路政署	)出席會議
葉翠英女士	助理區域工程師/黃大仙	路政署	)
丁葉燕薇女士,JP	署長	郵政署	)為議程
忻國元先生	總監(運作)	郵政署	)(三)(ii)
			)出席會議
馬漢毅先生	總工程師/九龍 3	土木工程拓展署	)為議程
葉樹權先生	高級工程師/房屋用地分區 監察組及特別職務(九龍)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三)(iii)
			)出席會議
朱致康先生	工程師/12(九龍)	土木工程拓展署	)
徐文亮先生	環境助理董事	艾奕康有限公司	)
周文達先生	工程管理組長/暢道通行計劃	土木工程拓展署	)為議程
溫嘉良先生	工程管理主任/暢道通行計劃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三)(iv)
呂碧玉女士	首席工程師	柏誠(亞洲)顧問有限公司	)出席會議
			)
蔡馬安琪女士,JP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凌伯祺先生	黃大仙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周楚基先生	黃大仙區指揮官	香港警務處	
伍莉莉女士	黃大仙及西貢區福利專員	社會福利署	
黃漢傑先生	物業管理總經理 (黃大仙、青衣、荃灣及離島)	房屋署	
容建文先生	總工程師/九龍 4(九龍)	土木工程拓展署	
甘慧明女士	高級運輸主任/黃大仙	運輸署	
梁志輝先生	康樂事務經理(九龍)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李英強先生	署理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丁天生先生	高級聯絡主任 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彭淑華女士	高級聯絡主任 2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唐慧蘭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秘書：

林詠詩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	-------------	----------

##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黃大仙區議會第二十四次會議。他首先歡迎路政署署長劉家強先生、助理署長張賜海先生及高級區域工程師李志成先生到訪黃大仙區議會。另外，亦歡迎署理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李英強先生代表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康樂事務總理(黃大仙)梁志輝先生代表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以及高級運輸主任/黃大仙甘慧明女士代表運輸署出席會議。

###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第二十三次會議記錄

2. 秘書在會前沒有收到會議記錄的修改建議。議員即場亦沒有提出修改建議，會議記錄獲得通過。

### 二 黃大仙區議會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第二十二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0/2015 號)

3. 主席請議員備悉進展報告的內容，並表示席上放有一份由工聯會九龍東區議員聯合辦事處的兩位立法會議員、四位區議員、兩位社區幹事及兩位增選委員提交的意見書(附件一)，內容是有關本屆區議會任期屆滿後仍需要繼續討論的議題。他請莫健榮議員介紹意見書的內容。

4. 莫健榮議員介紹意見書。

(胡志偉議員及許錦成議員於二時四十分到席。)

5. 主席請秘書處將有關意見書存案，作為下一屆區議會的討論備忘錄。如議員有其他意見，可以書面形式通知秘書處，以便一併處理。

6. 秘書報告在第二十三次會議至第二十四次會議期間，秘書處向議員發出了兩份傳閱文件，分別是由衛生署提交的黃大仙區議會第 58/2015 號的資料文件，題目為「吸煙(公眾衛生)條例》(第 371 章) 指定隧道出入口的巴士轉乘處為法定禁止吸煙區」；及由民政事務總署提交的黃大仙區議會第 59/2015 號的資料文件，題目為「第五屆區議會議員的酬津安排」。

### 三(i) 路政署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

7. 主席再次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路政署署長劉家強先生、助理署長/市區張賜海先生、高級區域工程師/九龍東李志成先生及助理區域工程師/黃大仙葉翠英女士。

8. 劉家強署長多謝主席及各位議員給予這次到訪黃大仙區議會的機會，並多謝各位議員一直支持署方的工作，就各項工程項目提出不少寶貴的意見，讓工程能更切合社區的需要。他以投影片介紹署方的架構及主要工作，內容綜合如下：

#### (i) 路政署的架構及工作

路政署設有四個分部，分別為負責鐵路拓展工作的鐵路拓展處、負責港珠澳大橋有關工程的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負責其他大型工程項目的主要工程管理處，以及總辦事處及分區辦事處。

分區辦事處則分為市區辦事處和新界區辦事處。

路政署約有二千一百名職員，其中包括約五百一十名專業人員及一千一百名技術人員，他們一直努力拓展鐵路、建設和維修道路。

黃大仙區內的道路長約五十五公里，路政署負責維修道路及相關結構，包括行車天橋、行人隧道和路燈等，亦負責維修黃大仙區內一些路旁斜坡。

#### (ii) 沙田至中環線工程

與黃大仙區有關的主要工程項目包括政府委托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興建的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工程。沙中線將會由顯徑穿過獅子山進入黃大仙區，到達鑽石山站後再向南伸延至何文田一帶。路政署及港鐵公司代表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到黃大仙區議會轄下政府及公用機構工程計劃工作小組簡介工程進度。他簡述與沙中線黃大仙段有關的四項工程進度如下：

(a) 馬仔坑遊樂場重置及建造通風樓

沙中線工程須暫時佔用馬仔坑遊樂場的位置，有關馬仔坑遊樂場建造通風設施的進度良好，港鐵公司亦已開放臨時緩跑徑及附近的休憩空間等設施供公眾使用。

(b) 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

沙中線工程須暫時佔用黃大仙道/沙田坳道交界部分土地以建造緊急救援通道及興建公共運輸總站，有關設計亦已與區議會取得共識。

(c) 鑽石山站擴建

鑽石山站的擴建工程正進行得如火如荼，其中上行線的隧道已經打通，而下行線的隧道工程亦正在施工，車站的結構建造工程亦正在進行。

(d) 慈雲山區行人設施改善工程

工程內部分有蓋行人通道，包括鳳德道部分有蓋行人通道，已於二零一四年年尾開放予居民使用，預計其他行人設施將於二零一五年年尾至二零一六年內陸續開放。

路政署在整項沙中線工程推展過程中舉辦社區聯絡小組會議，亦透過區議會諮詢社區的意見，希望減低工程對居民的影響。

(iii)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路政署多年來一直為未有配備標準無障礙通道設施的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路及隧道加設升降機或斜道(原有計劃)，惟工程進度受資源所限。及後於二零一二年，政府公布「人人暢道通行」新政策，路政署於二零一三年獲立法會批准開立新的整體撥款分目，用於「人人暢道通行」的工程。

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若情況許可，即使已有標準斜道的通道設施，亦可考慮加建升降機，以方便市民使用。

(a) 原有計劃下的工程進度

在原有計劃下的三個黃大仙區工程項目已經開展，包括橫跨龍翔道近彩虹港鐵站的行人隧道(結構編號：KS7)、橫跨由蒲崗村道南行線至大磡道的連接路的行人隧道(結構編號：KS17)，及橫跨龍翔道近天馬苑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57)。

另外五個項目，包括沿鳳舞街橫跨龍翔道的高架行人道(結構編號：K8)及橫跨彩虹道近樂善道的行人隧道(結構編號：KS12)則正在進行可行性研究或設計，以及於蒲崗村道橫跨龍翔道的高架行人道(結構編號：K36)、橫跨太子道東近新蒲崗交匯處的行人隧道(結構編號：KS35)及橫跨馬仔坑道近龍翔官立中學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60)則正在檢討中。

他明白各位議員對上述五個工程項目有不同意見，路政署將於落實工程計劃前詳細考慮。

(b)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的工程進度

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路政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十月期間就其他有需要在公共行人通道加裝升降機的地點邀請市民提出建議，其後由各區議會從市民建議中揀選三個優先項目。

黃大仙區議會揀選的三個優先項目分別位於橫跨龍翔道近馬仔坑道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58)、橫跨新清水灣道近彩雲商場第二期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56)，及橫跨鳳德道近龍蟠街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6)。

其中橫跨龍翔道近馬仔坑道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58)的工程已經開展，而另外兩項工程則正進行詳細設計。稍後，土木工程拓展署將在是次會議第三(iv)項議程就橫跨鳳德道近龍蟠街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6)的工程諮詢議員，希望黃大仙區議會同意就工程進行刊憲程序。

(c) 有關地區小型工程的工程進度

就黃大仙區議會的邀請，路政署亦為地區小型工程項目於橫跨蒲崗村道近鳳德道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8)建造升降機。由於工地位於蒲崗村道與鳳德道交界，亦有很多地下管線需要遷移，加上於二零一五年初發生工業意外，因此工程完工時間有所延誤。路政署明白各位議員期盼早日完成工程，因此署方亦盡力與承建商盡快進行工程，並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尾完成，開放予居民使用。

(iv) 區內其他工程

路政署亦有負責區內其他道路改善、維修及保養工程，例如於二零一二年重建位於龍翔道近新光中心的行人天橋、於慈雲山近德愛中學新增行人過路設施、於扎山道近德望學校進行行人道改善工程、於東頭村道及太子道東進行行人路面重鋪工程、於龍翔道及太子道東進行行車道路面重鋪工程及於盈鳳里及龍翔道進行加裝集水溝工程等。

同時，路政署亦於區內進行斜坡緊急維修工程，例如於沙田坳道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及六月的塌石事故後(斜坡編號：11NE-A/C503)，進行噴漿混凝土護面工程，亦為沙田坳道(斜坡編號：11NE-A/C503及11NE-A/C497)分別進行噴漿混凝土及鋪設鐵絲網的斜坡預防性維修工程。

(袁國強議員於二時四十五分到席。)

9. 主席感謝劉署長的介紹，並補充秘書處於會前收到民建聯黃大仙支部的黃大仙區議員提交的意見書(附件二)，文件已備於席上。主席請黎榮浩議員介紹意見書。

10. 黎榮浩議員代表民建聯黃大仙支部介紹意見書。

11. 蘇錫堅議員表示已期待劉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多年，很高興能於第四屆區議會最後一次會議上與劉署長溝通。他起初憂慮馬仔坑遊樂場重置工程進展緩慢，及後經過各位議員及社區小組會議的良好協調後，現時投訴個案已大幅減少。惟近日翠竹花園發現路陷，仍未修復，他希望港鐵公司及路政署研究路陷是否由工程所引致。另外，自二零零九年沙中線的走線修改為途經竹園區後，他與居民組織一直爭取完善翠竹花園的無障礙設施，要求興建升降機，並曾經到政府總部、立法會及黃大仙區議會會見政府官員。他亦曾向路政署及其他政府部門提交文件，惟只得悉工程初步方案，一直未有工程的相關進展。他自二零零九年起跟進有關工程，認為工程只牽涉極小部分的私人路段，卻因此拖延了六年，希望路政署引用《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章)作出恰當的協調，盡快進行刊憲程序。最後，他希望路政署能於工作小組會議上匯報馬仔坑室內運動場補償方案的進度。

(莫應帆議員於三時正到席。)

12. 簡志豪議員讚賞路政署負責「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後，為黃大仙區帶來很大的轉變，特別是劉署長提及的橫跨蒲崗村道近鳳德道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8)的建造升降機工程，署方在此項工程上的工作值得表揚。他表示於該位置建造升降機工程的難度很高，署方就每一項進度均有與當區人士及議員交換意見，在馬專員的出色協調及各位議員的大力支持下，終能克服困難，完成工程。此外，他指出可能由於工程過於趕急，導致由升降機開放第一天至會議當天的十六天內，升降機已有六、七天發生故障，包括會議當天亦有人被困在升降機內。他希望路政署跟進升降機的保養工作，令居民安心。

13. 莫健榮議員認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是德政，能提供政策及資源在區內加建升降機，惟他認為此政策目前並不成熟。行政長官曾表示政策「成熟一項推一項」，但區內三項無障礙設施的工程進展相當緩慢，例如彩虹港鐵站C出口外，即橫跨龍翔道近彩虹港鐵站的行人隧道(結構編號：KS7)的建造升降機工程，於二零一二年未有「人

人暢道通行」計劃前，黃大仙區議會已決定開展，並於二零一四年完成招標程序，但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工程才正式開展。同時，有居民發現工地時常無人工作，挖掘工程斷斷續續，而預計完工時間是二零一七年尾至二零一八年。他認為一項升降機工程需時四至五年，顯示即使政策下財政資源充足，人手亦未必能夠配合，並非「急市民所急」的表現，與居民期望不符。早前政府表示完成首三項無障礙設施的工程後，區議會可再揀選另外三項。惟他擔心首三項工程進展已如此緩慢，其後的三項工程進展亦未必能符合預期，他希望路政署設法改善情況。此外，他表示路政署推展其轄下的工程，較推展跟房屋署或其他政府部門合作的工程容易，希望劉署長做好協調的角色。

(陳婉嫻議員及沈運華議員於三時零五分到席。)

14. 何賢輝議員質疑橫跨龍翔道近彩虹港鐵站的行人隧道(結構編號：KS7)的建造升降機工程由籌備至興建已有數年，但至今只見到挖掘工程，並未有任何建造升降機工程的進度。遇上居民查詢工程進展時，他只能勉強回答工程應於兩年前完成，而目前仍正在進行。他認為此項工程不斷重複探土和挖掘，平日鮮有人員在工地工作，未見有實質工程進展。他指出工程如此拖延，會影響其餘的三項無障礙設施的進度，導致每項工程可能要五、六年才能完成，無法令人接受。他希望劉署長「急市民所急，想市民所想」，在政策和資源許可的情況下盡快完成工程。

15. 郭秀英議員讚賞路政署在黃大仙區內興建了很多升降機，外形十分美觀。她一直期望劉署長到訪區議會，因為每次劉署長到訪時，區內的天橋包括彩虹道天橋和新光天橋都會較平時整潔。她指出，由於新建的天橋以透明物料製造，較易發現積藏的垃圾，引起市民投訴。她希望劉署長於下一屆區議會亦多到訪黃大仙區，令區內環境更好。另外，她表示彩虹道近黃大仙警署的天橋十多年來經常漏水，在雨天時情況非常嚴重，天橋的衛生及漏水問題一直困擾居民，她透過區議會秘書處知悉已有市民向政府反映有關問題，希望路政署積極跟進。

(譚香文議員於三時十分到席，陳炎光議員於此時離席。)

16. 胡志偉議員請劉署長詳細解釋有關無障礙通道工程的資源分配問題。他表示，立法會通過整筆撥款予政府加建無障礙設施後，路政署可全權決定如何運用資源。他詢問(一)劉署長於處理該筆撥款上的

角色及功能，以及分配資源的準則；(二)路政署計劃何時完成整個黃大仙區的行人路面重鋪沙磚工程；(三)完成區內行人路面重鋪沙磚的工程後的日常維修程序，例如巡邏的安排及檢查的準則等，是否要接獲居民投訴後才處理問題；(四)負責整個九龍東的施工隊伍未有足夠資源加強日常巡邏及應付須在短時間內完成的維修工作，因此黃大仙區內的施工隊伍會否再分拆成小隊，讓當區的小隊有足夠資源完成工作要求；及(五)清潔行人天橋的工作現時分別由路政署和食環署負責，劉署長會否重新考慮調配資源，讓食環署統一處理行人天橋的清潔衛生問題。

17. 陳曼琪議員認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是一項德政，背後理念為「路斜難行，起橋鋪路，建行人道」。其中擬建的「竹園北邨行人通道系統」十分利民，惟行人通道只能到達山腰偏上的位置，及接駁至聖母醫院。她認為既然使用公帑，便應將行人通道伸延至山頂。慈雲山山頂上有兩個公共屋邨(包括沙田坳邨)、兩個居屋屋苑、兩間小學，及兩個靈灰龕閣，人口約為四萬人。其中沙田坳邨約有三千一百名居民，但最少要走到慈雲山中心才有基本食肆、零售商店，或醫務所，而且山頂路窄而斜，居民沿斜坡步行下山到慈雲山中心需時約二十分鐘。她質疑「竹園北邨行人通道系統」只達山腰而不顧山頂沙田坳邨的三千一百名居民是浪費公帑，亦不能達到「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目的，她希望路政署不要忘記沙田坳邨和慈雲山山頂的居民。

18. 譚美普議員贊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對市民有利，惟計劃進度緩慢。黃大仙區議會早於二零一二年已經成立黃大仙區無障礙設施工作小組，並優先檢視彩雲區的無障礙設施。她表示於二零一一年的時候曾出版「活化彩雲」的小冊子，當中列舉了彩雲邨有需要興建無障礙設施的地點，並以要求於彩雲邨白鳳樓對出的空地建造升降機或扶手電梯為例，指平日許多住在峻弦、曉暉花園和彩雲邨的居民會沿著彩雲邨白鳳樓對出的斜坡前往上班地點。她於會議當天早上與食環署代表於彩雲區內巡視，發現該處堆積了很多垃圾，而茂密的植物亦令蚊蟲滋生，損害居民健康。她引述早前劉志宏博士與她實地視察時指出，於彩雲邨白鳳樓對出的空地興建無障礙設施是整個彩雲區內最為可行的工程。彩雲邨缺乏無障礙設施，雖然她從黃大仙區無障礙設施工作小組得悉，待前聖約瑟安老院重建項目完成後，將會興建無障礙設施連接彩雲邨，惟居民及議員都知道有關重建項目已討論和擱置多年，重建項目並無進展。因此，她希望各政府部門妥善協調，盡快推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為居民提供良好的居住環境和真正惠及居於山上居民的設施。

19. 許錦成議員表示，未來數年路政署將有多項與黃大仙區相關的項目，當中包括沙中線工程及「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惟很多工程進度緩慢，工程設計亦須長時間討論和處理各方提出的問題。他明白項目落實時會遇上很多困難，惟希望署方在過程中盡力完成工作。黃大仙區有多個依山而建的住宅區，包括彩雲邨、慈雲山、竹園邨及翠竹花園等，他關注路政署如何可以透過「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及其他無障礙設施工程，方便長者及其他居民出入。另外，他希望署方增加透明度，與相關持份者作緊密溝通，並就此提出兩個例子。(一)「竹園北邨行人通道系統」工程的部分持份者對工程的走線持不同意見，希望署方加以考慮，他認同陳曼琪議員所言，工程既然已花費一定公帑進行，應考慮再將行人通道伸延到慈雲山上；及(二)正如蘇錫堅議員提及，雖然翠竹花園至竹園道及竹園南邨的無障礙設施面對很多技術問題，惟馬仔坑遊樂場仍未有具體方案，署方須加快進度，並於落實過程中充分諮詢當區居民及持份者的意見，以免變成「大白象」工程，浪費工帑之餘亦未能滿足居民需要。

20. 丁志威議員認為除了黃大仙區之外，香港未來十多年的人口老化比例將越來越高，因此贊同香港需要「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在行政長官上任之前，黃大仙區議會已率先成立黃大仙區無障礙設施工作小組，由黎榮浩議員擔任主席，並由各議員提出意見。他樂見行政長官就此落實政策，惟他理解路政署在其管轄範圍外實行政策時，面對不同的業權問題。例如竹園北邨是租者置其屋計劃內的屋邨，主要出入口有一條六十多級的長樓梯，對長者出入造成不便。但若在竹園北邨的主要出入口，即竹園道興建無障礙設施，將牽涉路政署、地政總署、康文署和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等的管轄範圍或業權問題。他於行政長官及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局長出席地區諮詢論壇時已提及有關問題。另外，他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政務司司長到訪黃大仙區時，知道政務司司長對「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仍有新的想法和建議。他希望劉署長將信息轉達運房局，期望局方關顧租者置其屋計劃內的社區的需要。

21. 譚香文議員歡迎劉署長到訪，認為鑽石山居民希望於「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在龍蟠街興建升降機，方便出入附近長者中心的人士到鳳德邨和龍蟠苑等地方，惟過程中遇到很多困難，爭取兩年至今仍未能落實。她希望署方考慮再到現場視察，研究在該處興建升降機的可行性。

22. 沈運華議員贊同郭秀英議員及胡志偉議員所言，包括他們提及的區內行人天橋衛生問題，並認為路政處負責的是百分之百的民生工作，惟行人天橋不時發生漏水或水渠淤塞的問題。他以橫跨新清水灣道近彩雲商場第二期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56)為例，許多居民都向他投訴，指行人天橋的漏水問題遲遲未能解決，他曾致電1823電話中心及去信路政署反映，但效果不彰，問題拖延八個月才有署方代表向他交代問題及解決方法。他指出這些只是很小的問題，但該處卻是彩雲邨居民時常出入的地方，漏水問題困擾所有居民。他認為政府並非資源不足，而是前線的行政及監管出現問題。香港市民時常遇上涉及不同政府部門的小問題，當這些問題逐漸累積後便會演變成不愉快的情緒，因此他希望署方重視行人天橋的管理和清潔問題，並建議由單一政府部門全權負責。另外，政府更須優化及完善制度，幫助市民解決切身問題。他期望區內的行人天橋不僅是在劉署長到訪黃大仙區的時候變得整潔，而是一直保持清潔衛生。此外，他表示曾就土木工程拓展署擬在新清水灣道彩雲(二)邨啟輝樓對出加建行人天橋的計劃諮詢居民意見，惟居民表示加建的行人天橋作用不大，居民橫過馬路時可使用其他行人通道或擬加建升降機的橫跨新清水灣道近彩雲商場二期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56)。他建議政府將公帑用於其他更有需要的工程項目。

23. 黃國桐議員相信劉署長在聽取其他議員的發言後，知道各位議員對區內的事務都十分清楚，而且怨聲載道。他讚揚路政署在處理路面交通事務的工作一向做得十全十美，惟自二零一二年「人人暢道通行」計劃落實後，路政署便須解決很多議員提出的問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因為有「通行」二字，致使路政署須負責該計劃，惟該計劃與路政署本身的工作截然不同。該計劃在政策和法律上來說有其必要性，惟當計劃牽涉私人土地、房屋署、斜坡，或加建的升降機阻擋住宅的光線而須遵照《建築物條例》(第123章)時，問題便會變得複雜，路政署亦會舉步維艱。雖然立法會已撥款予路政署自由運用，惟他認為路政署面對很多問題，並不能暢所欲言。他希望馬專員及幾位立法會議員就此加以考慮，否則民建聯議員提出的七項工程將只會不斷拖延，不能落實。

24. 陳婉嫻議員表示與黃國桐議員一樣，認為各位議員已經在多次會議上提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意見，並知道劉署長任重道遠，行政長官提出的「人人暢道通行」計劃點出了黃大仙區及觀塘區等舊區存在很多依山而建的問題，惟計劃實行時的程序繁複，包括揀選工

程地點、財政預算及工程的詳細計劃等。她表示在黃大仙區議會內已是第四年，惟這問題經常困擾著她，她希望劉署長就如何盡快處理黃大仙區的「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扼要回應議員。若立法會尚未撥款，她與胡志偉議員會盡力協助，惟她亦明白很多問題發生在地區層面，例如「竹園北邨行人通道系統」是由於工程成本問題而未能接駁至慈雲山山頂。她希望劉署長回應，就議員反覆提出的工程訂下時間表。若工程並不可行，則須向議員解釋。

(王吉顯議員於三時三十五分離席。)

25. 劉家強署長感謝議員的提問及意見，並綜合回應如下：

(i)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資源分配

他解釋「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計劃和於公共屋邨範圍內加建升降機工程三者之間的分別。

立法會就「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整體撥款及每年撥款，受立法會通過時所訂立的範圍所限，即是政府只能運用該撥款為現有的公共行人通道（即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和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設施。政府尚有「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計劃，為上坡地區興建通道，以方便居民出入，例如早前已諮詢各位議員意見的「竹園北邨行人通道系統」，亦包含在內；而翠竹花園行人連接系統，亦將會納入此計劃內跟進。

由於「人人暢道通行」計劃與「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計劃的目的及規模各有不同，政府訂立政策時已將上述兩項計劃分開，並同時進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的工程項目主要是為現有的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設施，規模較小。至於「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計劃內的工程項目則較為複雜，路政署需要進行多項前期的準備工作，涵蓋勘測及初步設計、諮詢區議會及相關持份者、按《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370

章)刊登憲報及處理反對意見(如有的話)、徵收土地(如有需要)、進行詳細設計、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及進行招標工作等。由於各項前期工作皆涉及複雜的程序及較具爭議性，整個過程需時較長。

他列舉兩項工程作為例子比較，(一)橫跨蒲崗村道近鳳德道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8)的建造升降機工程；及(二)「竹園北邨行人通道系統」。前者的規模較小，而後者則較為複雜，須途經多個路口和台階，中途經過學校等多個不同範圍，而走線兩旁的居民和其他使用者均持不同意見。

他重申「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撥款僅為現有的公共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設施，而運房局另有撥款為公共屋邨範圍內有需要的行人通道加建無障礙設施。

他了解各位議員就上坡地區屋邨加建升降機和自動扶梯的意見，路政署會依工程的複雜程度，以同一理念但不同方式認真處理。他於會議前接到意見書，明白各位的想法，將會認真考慮。惟上述不同計劃須以不同方式處理，若政府並無新的政策，又或是立法會對計劃的範圍並無改動，路政署將依照目前的方式處理各項工程。

(ii) 各項工程的施工時間

他理解有議員認為工程施工時間較長，正如政府向立法會交代工程撥款時所述，工程需要四至五年時間。雖然為原本已有的行人天橋或隧道加建升降機較為簡單，惟路政署仍須為此進行不少工序，例如須遷移工地下妨礙打樁工程的地下管線等，而這類情況在香港並十分常見。因此，路政署在設計和開展工程前的準備工作需時，而工程開展後亦須預留時間讓其他公用事業公司遷移其地下管線。他指出，有議員提及工程開展後甚少有人員在工地上工作，可能是路政署正在安排遷移地下管線，有需要時路政署亦將修改設計以配合工地的實際環境。

他以橫跨蒲崗村道近鳳德道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8)的建造升降機工程為例，路政署在挖開地面後才發現地下有些並無紀錄的高壓電纜。由於路政署在施工前並無預計需要遷移該些電纜，而有關遷移工作需時甚久，因此路政署在遷移相關地下管線後，須在狹窄工地的限制下再改變原本的樁柱的安排，以興建升降機的地基和升降機塔。

他明白社區期望工程盡早完工，因此路政署亦會以同樣的心態來推動承建商盡快完成工程。

### (iii) 路政署的角色

路政署在不同計劃上使用不同方式推展工程，並盡量做好統籌的角色。惟當工程涉及路政署職權範圍外的範疇時，例如黃國桐議員所述的土地業權問題，路政署將面對一定困難。若工程牽涉私人土地，即使只是極小部分或空置的土地，路政署都必須依照相關條例按既定程序處理，因而需時較長。

路政署與土木工程拓展署會盡力推展「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的工程項目，例如橫跨鳳德道近龍蟠街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6)加建升降機工程，土木工程拓展署將在是次會議就該項工程刊憲的事宜諮詢議員意見。事實上，路政署在二零一二年時已希望能盡快推行「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惟當時人手資源有限，因此路政署當時需要委託土木工程拓展署推展黃大仙區「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的三個優先項目，由此可見路政署衷心希望計劃可盡快推展。

目前政府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正全力推行各區所揀選的三個優先項目，政府將於首批項目順利推展後，視乎工程的進度、區議會的意見、建造業市場的承受能力、部門的資源及公眾意見等，再考慮其他的建議。例如譚香文議員提及的於鳳德道與龍蟠街交界的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92)加建升降機工程，路政署目前並無資源推展，而且港鐵公司早前於研究後亦

認為由於空間有限，工程在技術上並不可行。他表示，港鐵公司在認為有關加建升降機工程並不可行後，已計劃在該處加建行人過路設施，以方便附近居民橫過龍蟠街。

(iv) 行人天橋的衛生

他解釋，食環署負責維持行人天橋的行人路面清潔和衛生，而路政署則負責結構的清洗。路政署最少每三個月進行一次行人天橋結構的清洗，亦會每天最少清潔升降機內部一次。惟他表示路政署只負責結構的維修，並無資源進行衛生方面的工作，因此將與食環署繼續分工合作。

另外，他回應有議員提及行人天橋的漏水情況，及路政署維修漏水情況的工作需時甚久。他認為這並不是理想的情況，亦可能是溝通上出現問題，路政署會加以留意，盡早將維修工作的資訊向議員轉達。他表示，路政署會跟進議員提及的兩條行人天橋的維修工作，以盡快改善情況。

(v) 行人路面重鋪路磚及其他工程

他指出，進行行人路面重鋪路磚的工程需要從環保層面考慮，若原有的路磚情況良好，路政署並無誘因即時將其更換，因此將按照目前的維修時間表逐步完成。

另外，路政署將跟進翠竹花園屋苑內行人路面不平的原因是否與港鐵公司的工程有關。

26. 主席表示，黃大仙區議員於二零一二年初未有「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前，已成立黃大仙區無障礙設施工作小組，目的是解決興建無障礙設施時牽涉不同政府部門的職權範圍的問題，連繫各個持份的政府部門，及討論各位議員提出約三十項的工程建議等。未成立工作小組前，即使資源充裕，單是政府部門之間的溝通已需時兩、三年，工作小組正好解決了這個問題。他希望劉署長知悉，他同樣亦曾向行政長官及政務司司長提出，只要政府有撥款和人力資源推展這些工程項目，黃大仙區已經作好準備，讓這些工程隨時推展。

27. 郭秀英議員詢問是否路政署負責清洗行人天橋，食環署則負責清掃。

28. 劉家強署長回應，歡迎黃大仙區議會的協調工作，認為將有助路政署推展工程。據他了解，食環署負責保持行人天橋的衛生，包括清掃和局部的衛生清洗，而路政署則負責每三個月一次的結構清洗，若有需要將會加密清洗行人天橋結構。同時，路政署亦負責每天於升降機內進行清洗。

29. 主席再次感謝劉家強署長及各位路政署代表出席是次會議，希望路政署備悉議員的意見。

(郭秀英議員、莫仲輝議員、沈運華議員、黃國恩議員及胡志偉議員於四時十五分離席。)

### 三(ii) 郵政署署長到訪黃大仙區議會

30.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郵政署署長丁葉燕薇女士及總監(運作)忻國元先生。主席感謝葉署長向黃大仙區議會送贈紀念品，並邀請葉署長介紹郵政署在黃大仙區的工作。

31. 葉署長介紹香港郵政的營運情況，內容綜合如下：

#### (i) 香港郵政設施網絡

全港現時設有一百二十七間郵政局及逾一千個郵箱，遍佈港九新界。另外，共有二十八間派遞局，覆蓋全港近三百萬個住宅及商業地址，和一千七百多個派遞段。

此外，香港郵政設有兩間郵件處理中心：位於赤鱸角的空郵中心負責處理國際郵件，而位於九龍灣的中央郵件中心於去年全面投入運作，專責處理本地郵件。

(ii) 郵政署營運基金

香港郵政自一九九五年起以營運基金模式運作，宗旨為「傳心意、遞商機」，致力為市民提供優質可靠的郵政服務。部門以營運基金模式運作，在業務運作和財政管理上有較大彈性。香港郵政透過開拓業務，支付營運開支及提升服務質素。

郵政署營運基金面對不少挑戰。首先，香港郵政須提供普郵服務及維持覆蓋面廣的各類郵政設施，而其他服務營辦商僅提供有利潤的服務，令香港郵政營運不易。由於郵政運作模式偏向人力密集，工資上漲容易令成本增加。此外，現時電子通訊普及，令信函郵件量持續下降；同時，網購盛行令郵包量上升，其牽涉的人手工序較多，署方需調節人手安排。同時，出口郵件的航空運輸費及終端費(即外地郵政機構派遞郵件時向香港郵政收取的費用)持續上升。再者，顧客對於服務質素的要求日高，署方需投放更多資源回應。

(iii) 香港郵政發展策略

面對上述挑戰，香港郵政已制訂策略應對，詳情如下：

(a) 推出多元化服務以拓展客源

除了傳統郵遞服務，香港郵政的服務一直因應市場需要推陳出新，例如推出具特色主題的新郵票和多元化的集郵產品；賬單繳費、匯款及電子證書服務等；

(b) 控制成本、提高運作效率

香港郵政將工序機械化及善用資訊科技，以精簡流程；並將郵政總局揀信組和國際郵件中心合併為中央郵件中心，提升運作效率。此外，署方持續提高機械閱讀信件地址的能力，現時的機械揀信系統已能夠閱讀打印的英文地址，署方正研發機械閱讀中文地址的功能，以減少人手揀信的工序。

部門正推行綜合郵務系統項目，將櫃位運作自動化及精簡後勤工序。同時，署方正開發郵件流程管理及追蹤系統，以優化郵件處理流程，利用實時郵件數據加強資源管理。而面對出口郵件的航空運輸費及終端費持續上升，署方會繼續爭取以較相宜的價格採購空運艙位，並與其他郵政機關進行雙邊討論，以減低終端費開支。

(c) 善用香港郵政的郵政設施網絡

署方善用覆蓋全港的郵政設施網絡，例如在郵政局外牆及郵箱表面設立廣告位置和在部分郵政局設置櫃員機，以方便市民。

(d) 定期檢討及調整郵費及郵政服務收費

署方會定期檢討、調整郵費和郵政服務收費，以收回服務成本及維持郵政署營運基金整體財政穩健。

(e) 提升顧客體驗

署方藉著翻新郵政局，採用以客為本及明快的設計。另外，香港郵政推出網上郵寄平台，讓市民準備投寄文件時能夠直接在系統輸入資料，免卻填寫手寫表格。同時，香港郵政亦推出流動應用程式，為指定郵政服務提供郵件追蹤功能，以及提供郵政服務的資料。

(iv) 支援中小型企業

就「遞商機」的服務宗旨，香港郵政透過多元化的服務支援本地的中小型企業，促進它們在以下四方面的表現：

(a) 拓展業務、發展品牌

現時市場競爭激烈，直銷函件是令顧客認識品牌的有效渠道。除本地直銷函件服務，香港郵政與中國郵政合作，在內地十一個城市提供跨境直銷函件服務，並為本地中小型企業提供結合電子渠道的一條龍服務，例如電子直銷函件及意見回饋網頁。

(b) 物流配送 銷售渠道

香港郵政為中小型企業提供多種本地及國際物流派送方案，豐儉由人。例如現時盛行網上購物，顧客可選用本地「易送遞」服務(包括上門派遞及櫃位領件)。除了標準服務，香港郵政也可按顧客需要設計派遞方案。另外，香港郵政從去年起在全線郵政局為淘寶網的網購貨品提供櫃位領件服務，服務相當受歡迎。

銷售渠道方面，香港郵政現時設有網上銷售平台「樂滿郵」，推出一系列具特色的產品，當中包括本地年青設計師的作品、具香港特色的產品及社企的產品等。

(c) 企業禮品、客戶關係管理

香港郵政每年會推出十多套主題郵票，廣受集郵人士歡迎。主題郵票可製作成精美郵票禮品，供機構送贈予商業伙伴及顧客。當中的「心思心意」郵票亦可製成為各式各樣的特色禮品，例如有區議會以「心思心意」郵票製作紀念品。另外，香港郵政會在主要節慶日子提供禮品專遞服務。

(d) 內部支援服務

香港郵政為中小型企業提供繳費及覆蓋全球的匯款服務。另外，為加強網上通訊安全，香港郵

政提供電子核證服務，讓使用者在電子通訊中確認通訊者身分及將電子資訊加密，當中的電子通訊內容不會被更改。

(v) 香港郵政與黃大仙區社區的夥伴關係

黃大仙區內有七間郵政局、三十個郵箱及六十八個派遞段。區內有三十二座大廈及屋苑與香港郵政合作，設有大型郵件暫存服務的安排。在此安排下，如信箱不能容納大型郵件或郵差未能成功上門派遞郵件，有關郵件將交予大廈管業處暫時保存，待住客方便時領取。此服務為市民、管業處及香港郵政帶來「三贏」，故署方希望加強在區內推廣此合作計劃。

此外，署方發現郵件時有地址不正確，延誤派遞。另外，舊式樓宇的中、英文地址寫法在樓層方面有所不同，建議市民多加留意。針對上述情況，香港郵政在網頁推出了「正確地址」搜尋工具，使用者能夠以「屋邨/樓宇/街道名稱」或地址結構搜尋本地地址，工具提供地址的中、英文正確寫法，並可供列印信封及打印標籤之用。如果市民發現未能搜尋一些地址，市民可通知香港郵政，以便部門檢視及更新地址資料庫。署方同時正研發此工具的流動應用程式版本，方便市民使用。

署方亦提醒市民，嚴禁以空郵方式郵寄違禁品或危險品(如鋰電池、揮發性物品等)。市民在投寄郵件前須妥善包裝郵件，或可選購香港郵政的郵用包裝產品。

另外，黃大仙區內部分樓宇的信箱尺寸不符合規格，並出現損壞、沒有上鎖或信箱上的門牌號碼褪色的情況。有些樓宇的大門鐵閘經常上鎖，卻沒有對講機設備，令郵差難以派遞信件。署方希望市民多加留意上述問題。

(陳安泰議員於四時三十五分到席。)

32. 主席感謝葉署長的介紹，並請議員就郵政署的工作提出意見。

33. 陳婉嫻議員表示不同意署方處理竹園郵政局的手法，惟了解署方面對不同挑戰，需開源節流。她續表示最近於立法會被問及為何署方將關閉屯門區的安定郵政局，但黃大仙區的郵政局卻能夠繼續維持服務。就此，她希望查詢署方處理關閉郵政局的準則。

34. 黃逸旭議員表示郵政署在慈雲山區的服務令不少市民及長者受惠。最近有市民向他反映，郵差們需走遍黃大仙及慈雲山區內派遞郵件，工作辛勞。他明白署方為了節省開支，正逐步減少使用郵車而改用外判車輛，希望了解署方有否提供配套資源(如交通津貼)，幫助在前線工作的員工。

35. 譚香文議員表示鑽石山區內仍未設有郵政局，區內市民需前往黃大仙或慈雲山使用郵政服務，十分不便，有些不良於行的長者更未能前往郵政局。隨著鑽石山綜合發展區的工程即將展開，她認為區內應設置郵政局，以免區內市民舟車勞頓，希望查詢署方是否能夠考慮她的建議。

36. 蘇錫堅議員表示葉署長開明、願意聆聽不同意見，值得嘉許。他明白署方工作繁重、經營困難，希望署方能夠開源節流，同時加強服務。

37. 許錦成議員表示竹園邨的居民認為署方處理竹園郵政局的安排是可以接受的，感謝署長付出的努力。他明白署方面對的挑戰，並指現時愈來愈少人使用郵遞服務，而電子郵件亦日趨普及。他指出網購發展迅速，很多人都會選用速遞公司的送貨服務，希望就此查詢網上購物領件服務佔香港郵政業務收益的比重，以及署方在這方面的角色定位及發展策略。另外，他欣悉香港郵政推出大型郵件暫存服務，認同此舉能夠便利市民，希望查詢署方會否進一步推廣此服務，以及署方如何確保暫存於管業處之郵件的安全。最後，他希望署方能夠在開源節流及為市民提供良好郵政服務之間取得平衡。

38. 黎榮浩議員表示黃大仙區議會近年曾多次討論有關郵政局縮短辦公時間、關閉及搬遷的議題，歸根究底是郵政服務正面對不同挑戰，而時代發展的趨勢也不能逆轉。他了解署方致力於開源節流及開辦多項新服務，但認為這些服務只能帶來微薄的利潤，長遠而言仍難以脫離困局。因應電子郵件的普及化，他建議署方考慮在香港設立超級電腦及數據庫，配合數碼時代的大潮流。此舉不但可避免從香港發

出的電子郵件經過外地的數據中心，亦能為署方帶來商機。香港應把握機遇，建立使用繁體中文的數據庫。

(黃國桐議員於四時四十五分離席。)

39. 丁志威議員歡迎葉署長早前就處理竹園郵政局開放時間的安排諮詢他、許錦成議員和蘇錫堅議員。他希望署方能繼續採用現行方案，因為區內市民，特別是老人能夠受惠。郵政是民生議題而非經濟議題，雖然世界上很多地方的郵政服務經營都面對虧蝕，但很多人仍然依賴郵政局提供的服務，故不能因虧蝕或競爭而關閉郵政局。最後，他鼓勵署方迎難而上。

40. 陳安泰議員希望就開源方面提出建議。他表示從自己網上購物的經驗，發覺當中的物流服務質素參差，物流公司亦不會為貨品質素作任何承擔。有見網上購物風氣日盛，他建議署方把握商機，提供網購商品的物流服務。他指出市民選用這類服務時主要考慮服務信用及收費，當中前者更為重要，市民往往願意付出較多金錢以選取更可靠的服務。由於香港郵政在信用方面具有優勢，加上本地物流業的支援，他建議署方與內地及海外具商譽的機構合作，承接網上購物的物流服務並以本地作為貨品的接收/中轉站。署方亦應把握其強項，包括考慮調配人手提供二十四小時服務及作為證明貨品質素的中間人，協助提供退貨服務。他相信如果署方能把握物流的機遇，其收入將能夠大幅提升，更能成為其他地方的範例，達致「三贏」。

41. 莫應帆議員關注早前郵政署經常提出要關閉郵政局及縮減服務的消息，質疑郵政署只考慮經濟因素。雖然香港郵政以營運基金模式運作，需自負盈虧，但作為與民生關係密切的機構，不應重節流而輕開源，而縮減服務亦是本末倒置的做法。他希望署方能多思考如何在保持服務水平的同時達至自負盈虧。他續表示，早前審計署就香港郵政服務作出的批評較為側重於審計方面的角度，署方不應以此為單一考慮而縮減服務，因為這有違市民的期望。他了解署方在兼顧服務市民及營運時面對不少困難，希望署方著力於開源，而非只考慮縮減服務。

(陳偉坤議員於四時五十五分離席。)

42. 葉署長感謝議員的意見，回應內容重點如下：

(i) 郵政局網絡

全港現時有一百二十七間郵政局，署方需同時兼顧服務市民大眾及善用資源。隨著市場不斷變化，顧客對服務的需求有所不同，署方希望能夠妥善運用資源提高服務水平，令顧客受惠。

署方會不時就郵政局網絡檢討服務需求，如發現需求減少，而且有其他渠道提供相關服務(如繳費服務、郵票銷售服務等)時，署方會按此原則考慮調整服務安排。由於不同地區的情況都有所不同，服務調整的安排不能一概而論，署方會小心處理每一個案。當地區新發展帶來新增人口時，署方會密切留意因此帶來的郵務服務需求。

(ii) 前線員工執勤安排

署方會確保外勤員工執勤時有合宜安排。現時署方的車隊包括部門車輛和從市場採購的運輸服務。署方會以善用資源為大原則，按實際需要作出安排。

署方十分關注員工的職業安全健康。郵差一般每天需派遞三至四袋郵件，但不可能長時間攜帶所有郵件。故此，外勤車隊會負責運送部分郵袋，並暫存於特設的紫色郵件暫存箱供郵差使用，郵差亦備有手拉車方便工作。

(iii) 網上購物盛行

現時盛行網上購物，署方不斷研發新服務以切合用家所需。署方留意到有不少網上商店使用大批量投寄服務，網上郵寄平台方便這些投寄人利用電子資料辦理投寄手續，免卻人手填寫表格。此外，香港郵政提供系統對接服務，使用者可一次過輸入五百項資料。署方透過盡早掌握投寄資訊，可預先拉動資源規劃和後勤工作，例如聯絡航空公司租用機艙位，從而精簡流程和控制成本。

儘管市場上商機處處，署方亦面對不少競爭。香港郵政是一個全方位的服務提供者，而其他服務提供者通常只會選擇在有利潤的範疇提供服務，例如只在鐵路沿線或工商區提供派遞服務。相對而言，香港郵政服務範圍遍及全港，而收取的郵費是劃一的，難免在經營時遇到一些困難。香港郵政十分著重服務質素，希望提供物有所值的服務，相信消費者會作出正確的選擇。

(iv) 業務拓展

署方對發展業務持開放態度，並會作仔細研究。然而，議員提出的部分建議(例如建立數據庫)超逾香港郵政按法律規定的業務範圍。署方會專注在其擅長的範疇發展業務。署方認同在物流派送業務方面有發展空間，並會在這方面繼續努力。

在大型郵件暫存服務方面，現時黃大仙區內有三十二座大廈及屋苑提供有關服務，數目偏低，希望藉此機會作出宣傳，並與議員合作，向更多大廈管業處推廣。如要提供大型郵件暫存服務，除了需獲得大廈的業主立案法團同意，大廈本身亦需有足夠空間。署方十分著重暫存郵件的安全，過往的郵件交收紀錄良好。

(v) 業務挑戰及總結

署方難以區分網購相關的服務佔香港郵政業務收益的比重，因為處理的網購貨品不會特別標示。然而，署方注意到網購發展令郵包投寄量有所提升。這衍生了其他問題，例如包裝欠妥，令郵件內物品的保障不足。另外，一些網購物品附加大量包裝物料，令郵件處理耗用更多人手，需要更多的空間作後勤郵件處理。面對上述挑戰及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署方會迎難而上，並以創新思維應對挑戰。署方備悉議員的意見，希望為市民大眾提供物有所值的服務。

43. 陳婉嫻議員表示署方處理竹園郵政局的手法能夠回應居民訴求，屬可以接受。然而，署方卻堅持關閉服務需求更大的屯門安定郵政局，她查詢署方的相關準則。

44. 葉署長回應指，署方一直有監察不同郵政局的營運情況，處理郵政局服務安排時亦秉持一貫的準則，考慮地區對郵政服務的需求、郵政局附近的設施網絡是否有其他渠道提供相關服務(如繳費服務及郵票銷售服務)等因素。由於不同地區的情況不盡相同，署方需考慮地區的實際情況，繼而研究合適的處理方法。

45. 主席總結，感謝葉署長及忻總監出席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希望署方跟進議員的建議，並祝願署方工作順利。

(莫健榮議員、譚香文議員及黃逸旭議員於五時十五分離席。)

三(iii) 啟德發展計劃 – 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第二期改善工程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1/2015 號)

46. 主席歡迎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包括總工程師馬漢毅先生、高級工程師葉樹權先生及工程師朱致康先生；以及工程顧問艾奕康有限公司環境助理董事徐文亮先生出席是次會議。

47.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馬漢毅先生及艾奕康有限公司環境助理董事徐文亮先生介紹文件。

48. 副主席表示，他明白署方作出改動的目標，是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質，但他對署方建議以「截流抽水計劃」方案代替「600米缺口」方案是否能達致同樣成效表示有保留。副主席認為「600米缺口」方案已經討論多時，署方亦曾多番游說議員支持，但此時突然改以「截流抽水計劃」方案代替，令他對新方案半信半疑。他期望署方提供更多理據說服議員支持新方案。另外，從環保角度出發，他質疑「截流抽水計劃」方案或需要耗用更多資源，包括興建管道及能源消耗等，並不符合成本效益。他認為同時採用「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及「600米缺口」方案會更全面。副主席指出有數據顯示啟德明渠進口道的大腸桿菌數量仍然處於高水平，而在二零一五年七月的颱風過後，啟德郵輪碼頭對開海面曾發現數以萬計的死魚，傳來陣陣腥臭味。副主席認為，要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質，除了需要工程配合，署方亦要加強監察污染源頭，包括加強實地視察，處理非法接駁及渠道老化等問題，以及阻止非法傾倒廢物及廢水等。他希望署方能全面處理此問題，徹底解決啟德明渠進口道的臭味問題，造福黃大仙區及觀塘區的居民。

49. 何漢文議員認同政府在二零零九年三月，按《環境影響評估條例》批准的啟德發展計劃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所建議的其中一項緩解措施，即「糾正違法接駁，並堵截由周邊地區排放至啟德明渠進口道及觀塘避風塘的污染物」，但何議員質疑署方未有做好監察污染源頭的工作。為響應政府的「清潔香港大行動」，他曾到訪多個屋邨並視察其後巷及排水設施，發現很多非法接駁或改裝水管的違規問題，例如住戶會將污水渠接駁至雨水道，或食肆於後巷洗刷飲食器皿等。他認為這些行為會對政府淨化海港的計劃造成重大挑戰。另外，何議員認為如果「截流抽水計劃」方案能沿用現有的啟德區供冷系統的海水泵房，便不會造成不符合成本效益的問題。他期望署方解釋兩個方案的海水流量，但他表示傾向支持「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因為他認為此方案能淨化更多污水，更具效益。他亦期望署方能解釋為何選擇於現有構思的位置興建入水口，而不選擇於上游興建入水口，以達到更高成效。

50. 陳婉嫻議員表示十分同意副主席的建議，即同時採用「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及「600米缺口」方案以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質。她雖然十分信賴署方在處理這些問題的技術，但她認為同時採用兩種方案更能減低風險及有效改善水質。她期望署方於較接近明渠出口的位置加建水道，以進一步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質。另外，她亦同意何漢文議員的看法，認為一定要做好監察污染源頭的工作。她期盼在近跑道末端的位置能開放讓市民參與水上活動，但她認為此計劃必須要有良好的水質作配合。最後，她表示支持「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她建議署方若在資源許可的情況下，同時採用兩個方案以改善啟德明渠進口道的水質。

51. 陳安泰議員認為解決方案必須要「低成本、高效益」。他認為最重要的，是署方能於適當的地點使用適當的設備，例如在適當地點加設臭氧(Ozone)設施等。

52. 馬漢毅先生回應指，最新構思的「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對比舊有的「600米缺口」方案，在比例及規模上都有分別。署方在完成啟德發展計劃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所建議的首兩項緩解措施後，根據其實際成效以電腦模擬評估不同方案的水質，署方已就此事與環境保護署多次商討，並將模擬數據交予環境保護署審視。環境保護署最終同意「截流抽水計劃」方案能同樣達至環評報告的要求，並接納以規模較細的「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取代「600米缺口」方案。對比兩個方案，「截流抽水計劃」將有助減少九成建築廢物，在未來三十年的碳排放量將只是「600米缺口」方案的大約六分之一，能達致更高的能源效益。

署方知悉啟德明渠進口道的大腸桿菌數量仍然處於高水平，但由於「截流抽水計劃」主要目的是符合環評報告的要求，署方現正展開另一項研究，探討進一步改善明渠進口道/觀塘避風塘水質的可行性。馬先生表示署方亦十分關注啟德郵輪碼頭對開海面曾發現死魚的問題，並已就此事與環境保護署溝通。環境保護署已就此事作出調查，並預計環境保護署會在有進一步結果時向議員匯報。就非法接駁水管的問題，署方已與環境保護署及渠務署攜手展開聯合調查行動，並將相關資料與環境保護署及渠務署分享，以便環境保護署作出跟進及檢控。馬先生亦表示，建議採用現有的區域供冷系統海水泵房能令計劃更具成本效益。至於只採用「截流抽水計劃」方案而非同時採用「600米缺口」方案以改善明渠進口道/觀塘避風塘水質的水質，署方表示是基於成本效益的考慮，因為只採用「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已能達致環評報告的要求。署方會在完成此項計劃後作出為期兩年的監察，以檢視其成效是否能達致環評報告的要求。署方亦會考慮不同方案包括議員建議在適當地點加設臭氧(Ozone)設施的意見，但強調在選取方案的同時，亦要平衡各方案的優點與缺點。

53. 陳安泰議員補充建議署方可考慮使用光觸媒以改善水質問題，他認為此方案最具成本效益。

54. 陳婉嫻議員追問，若署方在完成工程後兩年內發現監察結果未能達致環評報告的要求，補救方案的成本會否大幅增加。

55. 馬漢毅先生回應指，若監察結果未能達致環評報告的要求，署方要視乎監察結果與環評報告要求的落差再決定採用什麼補救措施。署方表示由於此乃環評報告的要求，若監察結果未能達標，環境保護署與署方一定會作出跟進。

56. 主席總結時表示，由於新方案沿用現有的區域供冷系統的海水泵房，相信新方案並不會造成額外的能源消耗問題。另外，他表示署方已提供很多具體數據以支持落實興建「硬件」方案，而在興建「硬件」後亦有待區議會繼續跟進各項「軟件」問題。他指「600米缺口」方案所用的資源會比「截流抽水計劃」方案多，但成效卻相約，加上「截流抽水計劃」方案亦能達至環評報告的要求，所以區議會亦有需要作出適當平衡。另外，他得悉九龍城區議會及觀塘區議會亦已通過支持該項目。由於署方已承諾會在完成工程後兩年繼續監察及跟進水質問題，他建議黃大仙區議會通過支持該項目。

57. 議員沒有提出反對意見，文件獲得通過。

三(iv)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 匯報有關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6)加建升降機設施的發展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1/2015 號)

58.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管理組長/暢道通行計劃周文達先生、工程管理主任/暢道通行計劃溫嘉良先生，及柏誠(亞洲)顧問有限公司首席工程師呂碧玉女士。

59. 土木工程拓展署周文達先生及柏誠(亞洲)顧問有限公司呂碧玉女士以投影片輔助介紹文件。

60. 簡志豪議員感謝周先生詳盡的介紹，並代表民建聯黃大仙支部介紹意見書(附件三)。

61. 黎榮浩議員指，剛才周先生已將事件的背景解釋得非常清楚，而他作為黃大仙區無障礙設施工作小組和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對此事的印象亦非常深刻。正如剛才所述，區議會過去就整個項目的發展已作詳細的討論，亦對路政署於「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內提出的各項工程排列優次，如現階段署方認為需要就有關工程刊憲，便應進行相關程序，區議會沒理由在現階段反對。

62. 黎議員又表示，他不認同有意見指港鐵公司已於有關工程位置附近加建了一部升降機，因此無需進行此項工程。他覺得雖然有市民認為是項工程與港鐵公司興建的升降機位置相距不遠，但亦有市民持相反意見，而事實上署方提出的方案是較接近巴士站，兩座升降機的落腳點並不相同。另外，署方亦曾就此項目進行人流統計，數據指出於高峰時期，每小時會有逾二千人行經該處，但港鐵公司卻因為路面狹窄的緣故而興建較小型的升降機，他質疑該升降機能否應付是處的人流。他曾親自到其他人流較多的地區(如灣仔港鐵站)視察，發現於同一條天橋的同一個位置會設有多部升降機。因此，他認為署方應按實際的情況為此項工程作詳細的設計。

63. 黎議員指，過去議會已多次反映意見，表示於早前同意優先進行的項目中，其中有一部升降機暫時不適宜加建，並建議將騰出來的資源調配到黃大仙區內其他項目，如考慮於行人天橋 KF92 加建升降機。區議會曾就此建議去信運房局，與路政署進行實地視察及研究該建議的可行性。當時的初步意見指，在行人天橋 KF92 加建升降機的建

議存在著技術上的困難(包括該處地底下設有高壓電纜及地面設施須作結構性的改動等)。正如行政長官所言，哪一項工程成熟便應先展開該項工程，所以不應該因為某些原因影響另一項成熟可行的項目的進度。現時主要因為政府資源不足，所以無法一併研究在行人天橋 **KF76** 及行人天橋 **KF92** 各加建升降機的兩項工程。由於是次會議是第四屆區議會的最後一次會議，因此須留待下一屆區議會處理有關行人天橋 **KF92** 的建議，但他希望無論將來誰是黃大仙區無障礙設施工作小組或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的主席，均須參考本屆區議會的意見，好好研究如何落實相關建議。最後，他希望能盡快落實有關於行人天橋 **KF76** 加建升降機的工程。

64. 主席總結，出席的議員建議土木工程拓展署按照署方提供的意見繼續進行於行人天橋**KF76**加建升降機設施的工程項目，並希望工程順利完成。

65. 主席感謝周文達先生、溫嘉良先生及呂碧玉女士出席是次的黃大仙區議會會議。

#### 四 進展報告

66. 議員備悉下列文件：

- (i)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第二十三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2/2015 號)
- (ii)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三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3/2015 號)
- (iii)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二十三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4/2015 號)
- (iv) 房屋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第二十三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5/2015 號)

- (v)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第二十三次會議及九月一日第二十四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6/2015 號)
- (vi)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第二十三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7/2015 號)
- (vii) 關注黃大仙區醫療設施專責小組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第五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8/2015 號)
- (viii) 政府及公用機構工程計劃工作小組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第十六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69/2015 號)
- (ix) 黃大仙地區管理委員會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文件第 70/2015 號)

67. 關於常務方面，主席指剛收到齋色園來信邀請黃大仙區議會合辦齋色園 95 周年紀慶活動。由於該活動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開始籌備宣傳工作，而齋色園乃黃大仙的重要地區團體之一，與黃大仙區議會合作無間，主席建議以現屆區議會的名義原則性通過齋色園的邀請，然後在下一屆黃大仙區議會的第一次大會時再由秘書處提交及建議正式通過。議員同意原則性通過齋色園的邀請，並由秘書處跟進。

(會後補充：秘書處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四日回覆齋色園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原則性通過與齋色園合辦其 95 周年紀慶活動。)

68. 另外，主席請議員注意，港鐵公司在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的政府及公用機構工程計劃工作小組第十六次會議報告，啟德站至鑽石山站隧道整體土木工程已完成約 86%，在鑽挖工程完成後(即大約二零一六年第一季)，部分安裝於隧道沿線的監測儀器會被移除，屆時彩虹道部分東行線行車路將分階段實施臨時交通管理措施，為期約一星期。有關文件已經秘書處轉發給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參閱。

## 五 下次會議日期

69. 主席指是次會議是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最後一次會議，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的第一次開會日期將由秘書處以書面方式通知議員，預期會在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半在此會議室舉行。

70. 主席感謝各位議員一直以來鼎力支持他和副主席履行區議會的工作，讓會議暢順和諧地舉行，並真心討論民生的議題，同心協力為黃大仙區居民改善生活環境及質素。此外，他認為黃大仙區的成果，亦有賴多個政府部門，包括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香港警務處、社會福利署、房屋署、運輸署、康文署、食環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及路政署等的合作，以及地區團體及各界人士義不容辭地協助黃大仙區議會舉辦多項社區參與活動。他特別感謝馬專員帶領民政處的職員與議員們並肩作戰，及協調相關政府部門在地區上的工作。

71. 馬專員代表民政處的同事感謝主席對秘書處及民政處同事工作表現的讚賞和鼓勵，同時亦感謝主席及各位議員一直以來給予她及民政處同事的包容、指導及協作。

72. 她又指，本屆黃大仙區議會舉行最後一次全體會員大會的日子，適逢是中國二十四節氣的「白露」日，是送夏迎秋、盤點收成的大好日子。她回顧本屆區議會及各委員會的工作，在各位主席包括簡志豪議員、何賢輝議員、黎榮浩議員、李達仁議員、陳偉坤議員和何漢文議員的卓越領導下，加上各委員積極熱誠，收成豐碩，果實纍纍，例如黃大仙區先後順利推展「起動黃大仙」的一億元社區重點工程項目，即「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以及「摩士公園的康樂設施改善工程」。區議會在二零一三年討論該兩個項目時只用了不足三小時會議時間已達共識，效率非常高，而在李德康主席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設管會)主席簡志豪議員的帶領下，區議會已迅速地取得立法會撥款，並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日舉行「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的動土禮啟動工程。在十八區的工程項目之中，「黃大仙廣場擴闊及改善工程」是第一項落成的工程。而其他區內的小型工程，包括「黃大仙蒲崗村道天橋加建升降機」等工程在設管會督導下，亦一一順利完成或展開。她感謝簡志豪主席，並指這些例子彰顯了黃大仙區議會的超高效率。

73. 馬專員表示，除了設管會，其他五個委員會的工作都一樣順利，並取得好成績。整體來說，第四屆黃大仙區議會在各項工作、工程和活動，全部順利推展，成績圓滿，令黃大仙區的居住質素大大提高，居民樂也融融。這全賴各位議員與各政府部門的同事抱著不一樣的態度、不辭勞苦、不分你我、不分晝夜、不眠不休的態度為居民服務，她再次感謝全體議員及各政府部門的同事在過去為黃大仙區所作出的貢獻，並指各位都十分關注工作，態度熱誠積極。

74. 另外，馬專員特別鳴謝李德康主席。因為李主席對區議會大小事務都親力親為、勞心勞力，加上李主席的親和力強，在李主席帶領下的區議會，特別高效率及和諧。最後，她表示希望在不久的將來可再與各位再度合作，繼續攜手服務黃大仙區。

75. 主席再一次祝各與會者日後工作順利、身體健康。

76. 會議於下午六時二十分結束。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五年九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53 Pt. 41



# 工聯會九龍東區議員聯合辦事處

新蒲崗大有街32號泰力工業中心1601室

Tel:23215485 Fax:23206612

敬啟者：

第四屆區議會會期即將完結，經過多年的努力，有不少爭取的項目續能一一達到。但是，有部分的議題項目仍未取得進展，因此望各政府部門應按市民訴求盡力，相關議題如下：

1. 黃大仙區應設立急症室-這訴求一直是黃大仙居民在沒有急症室、沒有夜間服務下，強烈要求，可惜政府一直視若無睹；
2. 摩士公園游泳池興建暖水池-工程一直未排上動工日期，希望有關部門提供相關工程的時間表；
3. 綠置居計劃詳情-房屋署已落實以新蒲崗工廠大廈公屋項目作綠置居計劃試點，希望房屋署盡快公佈有關詳情；
4. 巴士轉乘優惠-應增設 5,3B 轉乘 2A,6D 優惠，前往九龍西-長沙灣、荔枝角一帶；
5. 要求 2F,3C,3D 巴士加密班次，改善脫班問題；
6. 要求盡快增設巴士到站時間預報系統；
7. 設立區內無障礙通道-包括彩雲社區會堂旁樓梯加升降機至牛池灣公園、新清水灣道與清水灣道交界的行人天橋加建升降機並連接坪石遊樂場、彩雲(二)期市場樓梯加設升降機連接彩雲商場平台、豐盛街連接玉宇樓飛鳳樓之間加升降機、黃大仙公共運輸交匯處至竹園北邨興建行人天橋。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李德康議員 BBS, MH, JP

立法會議員

陳婉嫻 黃國健

區議員

何賢輝 莫健榮 譚美普 王吉顯

社區幹事

陳澤森 黃鎮健

增選委員

吳卓穎 莊澤財

二零一五年八月廿八日



本處檔案：L/WTSDC/20150904/TLF

敬啟者：

## **要求盡快落實「人人暢道通行」政策** **建設真正的無障礙社區**

就政府於 2012 年公佈「人人暢道通行」政策以來，至今已有接近三年時間，但觀乎其成效及落實情況，並未如理想，我們認為當中涉及幾個主要的問題，包括：

第一、按政府過去向區議會表示，現時主要按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的專項撥款，支付相關政策下的工程費用，但由於資源有限，由二零一三年至今，在全港十八區中，每區（包括黃大仙區）只能選出三項工程建議，約佔黃大仙區提出的二十二項建議中的百分之十四，比率極低，其中包括由我們提出的：

- 1) 彩輝邨橫跨牛池灣街行人天橋加設升降機、改善彩輝邨小巴士入口的通道、延長行人天橋至彩雲(二)邨豐澤樓及加設升降機；
- 2) 彩雲邨白鳳樓對出斜坡加設升降機、建設無障礙通道連接彩虹港鐵站 B 出口至彩雲邨，並提供扶手電梯或升降機；
- 3) 加設升降機連接彩雲社區會堂及平定道東；
- 4) 新清水灣道與清水灣道交界的行人天橋—擴建天橋及在近坪石遊樂場端加設升降機、及為行人天橋加設斜道；
- 5) 豐盛街玉宇樓及飛鳳樓之間加建行人天橋及升降機；
- 6) 鳳德邨斑鳳樓對出加設無障礙通道；及
- 7) 橫頭磡富美街行人天橋（近橫頭磡中道）加設三層升降機，分別前往行人天橋、橫頭磡四期平台及橫頭磡中道。

由此可見，相關的專項撥款並不足夠，資源極度不足；另外，在本年七月廿八日的交運會上，我們亦向路政署提出要求，將擬建「竹園北邨行人通道系統」延伸至沙田坳邨，希望政府慎重考慮我們的要求；

第二、從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提供的各項工程建議的進展中可見，由於多項工程建議涉及多個政府部門或機構，而不同部門的回覆只表示不是由他們負責，

---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雙鳳街50-52號成功樓2字樓 Tel : 2351 4771 Fax : 2351 8014 1/F., Shing Kung House, 50-52 Sheung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 : 2336 8192 Fax : 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樓C10 Tel : 2321 8111 Fax : 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為香港

沒有一個政府部門負起統籌協調工作，難免令人覺得各個政府部門有著「各家自掃門前雪」的心態，令各項工程建議的進度「步寸難移」；及

第三、有關工程建議由可行性研究至進行詳細設計，至少超過一年時間以上，由籌備項目至完成工程，估計合共需要五年時間，時間過於冗長，未能迅速回應市民的實際需要。

為此，我們認為政府應盡快改善上述情況，並提出下列訴求：

第一) 我們要求政府盡快增加撥款，就不同的工程項目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並盡快落實已進行可行性研究的工程；與此同時，亦希望了解現時政府就「人人暢道通行」政策的撥款情況，讓區議會更掌握資源分配的情況，從而預計各項建議工程的進度；

第二) 路政署既然作為建設無障礙設施的主要負責部門，因此，若遇上有工程建議涉及超過一個部門或私人機構，路政署應發揮關鍵及統籌協調的角色，以免令有關建議工程因此而一直拖延，不了了之；及

第三) 精簡各項程序，以改變過往由公眾諮詢、進行可行性研究、工程設計、申請撥款、招標至工程完成，需要花上四至五年的不合理時間。

「人人暢道通行」政策本來是一項回應市民訴求的德政，我們衷心希望政府積極落實，亦希望貴會向有關部門認真提出我們的意見及訴求，讓此項德政能夠成功推行及落實，建構真正的無障礙社區。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 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黎榮浩

何賢輝 何漢文 陳曼琪

袁國強 黃國恩 譚美普

**社區幹事**

蔡子健 李美蘭 潘卓斌

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



黃大仙支部  
Wong Tai Sin Branch

本處檔案：L/WTSDC/20150907\_002/TLF

敬啟者：

### **要求盡快落實行人天橋(結構編號：KF76)加建升降機工程**

就政府於 2012 年推出「人人暢道通行」政策，撥出專款落實興建無障礙設施，對此，黃大仙區議會一直支持相關政策，亦早於政策推出前，已成立黃大仙區無障礙設施工作小組（下簡稱“工作小組”），以監察、跟進及推動區內各項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的進度。

至 2013 年初，工作小組應路政署的要求，按地區的實際情況選出三個項目，優先進行技術可行性研究，經過工作小組的討論及議決，行人天橋（KF76）加建升降機便是其中一個優先處理項目。至 2014 年 1 月，土木工程拓展署向工作小組及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簡稱交運會）提交有關項目的技術可行性研究結果及相關的初步工程方案，並獲得工作小組及交運會支持及通過；及後在 2014 年 5、6 月間進行公眾諮詢期間，我們亦於區內進行問卷調查，調查結果顯示，大部份居民均贊成在該天橋兩端加建升降機。**但由公眾諮詢至今，已超過一年時間，相關工程仍然未能開展，對此，我們有下列要求：**

- 第一、 土木工程拓展署盡快進行法定刊憲程序及招標工作，展開工程；
- 第二、 確保在工程進行期間，仍能提供無障礙通道給輪椅使用者、推嬰兒車人士及其他行動不便人士使用；及
- 第三、 向工作小組提交相關工程的具體方案、工序及詳細的工程時間表。

希望土木工程拓展署尊重議會的決定，盡快開展相關工程，不要一再拖延。  
此致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暨全體委員

**民建聯** 黃大仙支部

**黃大仙區議員**

簡志豪 李德康 黎榮浩  
何賢輝 何漢文 陳曼琪  
袁國強 黃國恩 譚美普

**社區幹事**

蔡子健 潘卓斌 李美蘭  
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

---

黃大仙支部 九龍黃大仙雙鳳街50-52號成功樓2字樓 Tel : 2351 4771 Fax : 2351 8014  
1/F., Shing Kung House, 50-52 Sheung Fung Street, Wong Tai Sin, Kowloon

橫頭磡辦事處 九龍黃大仙橫頭磡邨宏顯樓平台104-105室 Tel : 2336 8192 Fax : 2336 1592  
Flat 104-105, Wang Hin Hse., Wang Tau Hom Est., Wong Tai Sin, Kowloon

新蒲崗辦事處 九龍新蒲崗彩虹道60號衍慶大廈1樓C10 Tel : 2321 8111 Fax : 2321 8081  
C10, 1/F., Yin Hing Bldg., 60 Choi Hung Road, San Po Kong, Kowloon

*真誠為香港*